供學員參閱

生效日期: 2015年8月12日



電視及電影編劇技巧證書 (兼讀制) Certificate in Screenwriting Skills for Television & Film (Part-time)

課程對象: 影藝文化業從業員,或有意投身電視或電影編劇工作的人士

課程目標: 讓學員認識電視及電影的編劇知識,透過作品導賞及研究掌握

編寫劇本的步驟和技巧

入讀資格: ● 影藝文化業從業員,或

有意轉職影藝文化業工作及具中五學歷程度的人士;及

● 提交一份電視或電影作品的評論 (約 200 字)

時數: 42 小時

教學方法: 課堂教授、小組討論、個案研究及分享

畢業要求: 學員必須達到下列畢業要求,方獲頒畢業證書:

(i) 學員的總出席率須達課程的最低要求(80%);及

(ii) 必須於課程評估考獲整體及格分數;及

(iii) 必須於期末實務試考獲及格分數。

訓練內容:

單元	內 容	訓練時數
(一) 行業概況	 編劇工作概要、工作文化、前景及專業操守 《廣播條例》及《版權條例》簡介 	2
(二) 基本創作技巧	 電視及電影劇本相關知識 題材開發、劇本素材來源檢驗與修正 情節佈局(營造張力、懸念、轉折點及結局處理) 作品導賞及研究 ※ 以經典中外小說及其相關電視或電影作品為學習範本 	20
(三) 基本改編技巧	1. 電視及電影劇本分析 2. 改編形式(節選、取意、復合) 3. 分場大綱規劃 4. 文字轉化台詞 5. 作品導賞及研究 * 以經典中外小說及其相關電視或電影作品為 學習範本	20
(四) 課程評核	期末實務試^	
	合計:	42

[^] 學員完成上述訓練時數後,須於課程以外時間在培訓機構進行實務試。

評估:

1. 持續評估(40%):包括小組討論及簡報、課堂練習

2. 期末評估(60%):實務試

【本課程大綱的內容或須因應香港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局就課程進行評審時所提出的意見、相關法例的修訂、相關牌照或行業認證要求的轉變等情況而作出修訂。課程大綱以僱員再培訓局最新公佈的版本為準。】